

关于对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16】第 18 号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关注到，你公司于 2 月 5 日披露《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并向我部提交了向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征询函和及其回复。公告及回复称你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你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但是你公司于 3 月 1 日披露《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称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你公司拟以现金购买或以应收账款、预付账款等资产置换你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股权。

我部对此高度关注，请你公司董事会就以下事项予以说明：

1、你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筹划起始时间、筹划过程，是否存在内幕信息提前泄漏的情况，并按照《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时提交内幕知情人信息。

2、核查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是否存在买卖你公司股票的行为，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请你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7 日前将上述核实情况书面回复我部。

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证

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公平、
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16年3月2日